

股票代码：000400

股票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05-014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三家非流通股股东的书面委托和要求，决定召开相关股东会议，审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现将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5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3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5年11月9日—2005年11月11日每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5年11月9日9:30至2005年11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05年10月31日（星期一）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方式：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以下或称“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六、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事项：《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根据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议案需要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进行类别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第十三项内容。流通股股东委托董事会投票具体程

序见《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开征集投票权报告书》或本通知第十四项内容。

七、提示性公告

本次相关股东会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性公告，两次公告时间分别为11月1日，11月9日。

八、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05年10月31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九、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1、公司董事会将申请公司股票自10月10日起停牌，最晚于10月20日复牌，此段时期为股东沟通时期；

2、公司董事会将在10月20日之前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情况、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并申请公司股票于公告后下一交易日复牌。

3、如果公司董事会未能在10月20日之前公告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本公司将刊登公告宣布延期或取消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并申请公司股票于公告后下一交易日复牌。

4、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至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公司股票停牌。

十、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方式、条件和期间：

1、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方式、条件和期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

次相关股东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第十三项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应当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权。为此，本公司董事会作为征集人向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见公司于本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开征集投票权报告书》或本通知第十四项内容。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及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委托董事会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5）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投票时，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上投票，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上投票，以互联网上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损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或是否投反对票，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需按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十一、流通股与非流通股股东沟通：

公司董事会将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设置热线电话、传真、电子信箱、公司网站、走访机构投资者和主要股东、网上路演、发放征求意见函等多种形式，协助非流通股股东和流通股股东就改革方案进行沟通协商。上述沟通协商安排的具体时间将另行通知。

十二、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5年11月7日 - 2005年11月10日的每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处

地 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公司办公楼三楼

邮政编码：461000

电 话：0374—3212348 3212069

传 真：0374—3363549

联系人：李维扬 李鹏

十三、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在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5年11月9日至11月11日每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代码：360400；投票简称：许继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会议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本议案,以1.00 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议 案	申报价格
许继电气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00元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例如,流通股股东操作程序如下:

买卖方向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申报价格	委托股数	代表意向
买入	360400	许继投票	1.00元	1股	同意
买入	360400	许继投票	1.00元	2股	反对
买入	360400	许继投票	1.00元	3股	弃权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ww.szse.cn> 或<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第二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5年11月9日9:30至2005年11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十四、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程序

1、征集对象：本次投票权征集的对象为截至 2005 年 10 月 31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许继电气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2005 年 11 月 1—10 日的每天 9:00-17:00。

3、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的报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本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开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十五、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联系方式：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处

地 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公司办公楼三楼

邮政编码：461000

电 话：0374—3212348 3212069

传 真：0374—3363549

联系人：李维扬 李鹏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年10月10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2005年 月 日